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政府 函

893013
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226巷4弄22號4樓

地址：20941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76號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國華
電話：083625398-6333
電子信箱：onizuka86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都字第11100428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「新建築執照線上申請書電子化書圖管理資訊系統」(下稱新建管系統)辦理情形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電子化管理之政策方向基本不會改變，因本縣獲選為推廣縣市，旨揭系統自111年8月1日上線(工作項目包含建、使、雜、拆等相關執照申請、審核、做照之過程，及開工、勘驗等電子化申報)，目前採用新、舊建管系統雙軌併行，為使執照資料完備及維護後續施工管理，本府仍以新建管系統為主，正式全面實施新建管系統由本府另行公告。
- 二、推廣期間紙本申請案照常受理，絕不因新系統上傳等技術問題而影響審查進度。
- 三、有關因本縣座標系統偏移而套繪困難之問題，請逕洽瑪力顧問公司協助轉檔(不收費)即可順利上傳，不影響建造執照審查核發。
- 四、建照掛件日之認定悉依建築法第33條之規定辦理，此項認定基準不因新系統之推廣而有任何更改變動。
- 五、於新系統完成審查之案件，申請建築師可自行選擇由貴公會或送至本府以進行副本核對工作。
- 六、推廣新系統輔導措施：
 - (一)9/21於本府B1上下午各舉辦一場新系統操作講習。



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收文				111年9月29日		第 519 號	
理事長	副理事長	財務理事	會務理事	主任委員	辦公室主任	幹事	承辦人

(二)9/22~9/23 瑪力公司全日駐府輔導

(三)成立(連江縣政府推動小組110A-050) LINE群組作為技術支援輔導常駐機制，目前已由貴公會卓主委轉貼於貴公會會員週知。

正本：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連江縣政府工務處



縣長 劉增應